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师函〔2021〕24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名师骨干教师信息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中小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新时代中小学教师梯队攀升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教师〔2020〕107号）精神，为做好我省中小学教师梯队攀升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全面了解和掌握省、市、县名师和骨干教师人员有关信息，现就信息统计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计对象

2008年以来，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认定的名师和骨干教师。

二、统计内容

1.统计填报信息内容为：所属省辖市（直管县）、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学段、学科、学历、职称、工作单位（全称）、获各层级名师骨干教师有关支撑材料、联系电话、教师资格证编号等。

2.参加统计的人员要以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正式发文公

布的名师、骨干教师为依据（省、市、县及高校发放的培训合格证、结业证等均不在统计范围之列），已退休、去世和调往外省市人员不再统计。

三、信息收集与核对

1.省级依托微信小程序（见附件 1）收集汇总全省层级名师、骨干教师有关数据，相关教师直接扫描二维码填报信息。

2.省级汇总数据后，再以二维码形式发至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各市县对省级反馈的层级名师、骨干教师数据进行二次核对（厅直属中小学校由所在地省辖市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核对），并按要求将核对后的信息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后上报至“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同时，要积极组织有关教师登录河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并上传层级名师、骨干教师证书（电子版）。

四、统计要求

1.各市县要站在教师人才队伍建设的战略高度，全面梳理辖区内教师梯队攀升体系建设情况，指定专人负责本次信息统计工作，及时通知相关教师在 5 月 20 日前扫描二维码填报信息，并认真统计核对本地层级名师、骨干教师信息，做到信息安全、统计准确、上报及时。

2.各市县负责本次信息统计工作的人员姓名、联系方式请于 5

月 10 日前发送至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邮箱，相关材料的电子版、加盖公章的纸质版请于 5 月 25 日前报送至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

未尽事宜，请于以下人员联系：

教师教育处联系人：肖向毅、李社亮，电话：0371-69691770；

河南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联系人：贾云鹏 范友静；
电话：15225120609 0371—58525571；电子邮箱：hnjs@vip.163.com；
通信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河南广播电视大学艺术楼 202，邮编：450000。

附件：河南省层级名师、骨干教师信息统计二维码

2021 年 5 月 7 日

（主动公开）

附 件

河南省层级名师、骨干教师信息统计二维码

